**泰安市体育局**

**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**

 为了进一步推进我局政务公开工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省、市、县政务信息公开的要求，结合年度工作安排和部署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为宗旨，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，规范行政，改善服务。紧紧围绕体育中心工作和公众关切的热点问题，通过建立健全公开公正、运转协调、职责明确的政府运行机制，进一步增强服务意识和法制观念，进一步加强信息发布、解读和回应力度，着力推进重点领域政务公开工作，依法保障民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按照市政府政务公开有关要求，紧紧围绕政务公开工作重点，加大工作力度，加强管理和引导，建立长效工作机制。进一步规范政务公开的内容、形式和程序，逐步实现制度化、规范化、常态化，使政务公开成为提升我局依法行政水平的重要抓手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成立以局主要负责人为组长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设立办公室具体负责组织协调、指导推进、监督检查局政务公开工作。举办局政务公开学习培训会，宣讲政务公开有关法规和政策，推广适合体育工作特点的政务公开工作方式方法。局各科室要把政务公开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，认真做好政务公开的信息发布、组织协调等日常工作。

（二）加强监督管理。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局年度工作考核，建立健全评议反馈，责任追究等制度，做到日常性工作定期公开，阶段性工作逐段公开，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及时性和有效性。

（三）完善机制建设。以政府信息公开为抓手，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上台阶。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、规划编制和审批结果公开、依申请公开办理、保密审查等制度建设，形成有效的管理机制，以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质量。

四、工作安排

（一）高质量完成政府信息公开工作

1、继续推进行政权力清单公开。依法向社会公开行政职权及其法律依据、实施主体、运行流程、监督方式等信息。

2、继续做好财政资金信息公开。及时公开经批准的预算、预算调整、决算、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及报表。按要求做好“三公”经费决算信息的公开。

3、进一步加大体育审批结果公布力度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，依法依规做好公开工作。及时公开涉及体育行业及与公民、法人或其他组织权利和义务的规范性文件、建议提案办理结果。

4、高效率办理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以便民服务原则进一步加强依申请公开的办理，对可以即时提供的信息应即时提供，对需整理制作的信息应按法规规定期限及时提供，处理办结率须达100%。

（二）进一步加大规划行政行为公开力度

1、深入推进体育公示公开工作。进一步完善体育公示公开制度规范，认真做好日常性体育设施规划编制、体育健身器材安置方案批前公示、批后公示工作。

2、加大体育解读和政策回应力度。对社会关注度高的体育方案，要同步制定解读方案，通过发布权威解读稿件等多种方式，及时做好面向社会大众的解读工作，并开展有效的舆论引导。积极利用新媒体、新技术，更多运用图片、图表、视频等可视化方式，借助无线网络向社会介绍体育，宣传体育工作。

(三)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工作的保障措施

1、加强政务公开的平台和渠道建设。完善市体育局门户网站信息公开栏目相关内容，提高信息发布的受众面和影响力。加强传媒新技术、新手段的运用，扩大政府信息传播范围，提高信息到达率，提高受众的体验感。

2、加强对政务公开人员的业务培训。组织局政务公开人员开展政务公开培训，加大信息采集、整理的力度，提高工作人员的思想认识和工作技能，增强政务公开的工作能力，提升行政效能。